

附件

中央水利救灾资金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1年度)

专项名称	中央水利救灾资金			
中央主管	水利部	专项实施期	长期	
省级财政	福建省财政厅	省级主管部门	福建省水利厅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金额:			
	其中:中央补助			
	地方资金			
年度目标	开展江河洪水、渍涝、山洪地质灾害、风暴潮、冰凌(含冰雪冻融)、风雹、龙卷风、台风、地震等造成的洪涝、干旱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(处)	**
			水库(水电站)水毁修复数量(处)	**
			堤防(护岸)水毁修复数量(处)	**
			涵闸泵站水毁修复数量(处)	**
			防汛通讯设施修复(套)	**
			防洪工程修复抢护专业设施和机械使用(台班)	**
			防洪工程修复抢护物资材料投入	**
			兴建修复抗旱水源和调水供水设施(套)	—
			添置提运水设备及运行(套)	—
			水文测报设施设备修复(套)	**
			水文应急监测预报(次)	**
	质量指标	工程施工设计标准	符合规范	
		工程施工监理	符合规范	
		工程施工验收	通过验收	
	时效指标	资金下达到省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率(≥80%)	**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
			保障抗旱供水安全	—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
			保障旱区城乡群众基本生活用水	—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上级主管单位满意度(≥**%)	**
服务群众满意度(≥**%)			**	